

2017 年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决算公 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一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及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政策措施，拟订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编制全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考评全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监控、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承担区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四）负责全区市容市貌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监督、协调全区市容市貌的综合整治；负责划分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监督检查责任区市容环境卫生；负责本区文明施工管理的组织协调和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有关规定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工地施工噪音的管理和执法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五）协调、监督、考核相关部门对井盖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督促、检查井盖设施权属单位、相关部门履行井盖设施维护管理职责和开展应急处置工作；指导街道办事处监管辖区内街巷和社区的井盖设施维护工作。

（六）负责市容景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监督管理和综合协调；负责全区临时性户外宣传品设置的审批、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大型户外宣传活动临时户外广告的审批和备案工作。

（七）负责统筹全区环境卫生管理，组织、指导、协调全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负责对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统筹管理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社会化处理。

（八）负责建筑垃圾排放、运输、受纳的管理工作；负责对餐饮垃圾和废弃食用油脂的排放、收运、处置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对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含新建及大中修和加固、改扩建工程）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编报市容环卫设施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区本级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竣工验收和移交；监督协调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成后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十）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监督管理，对燃气供应、燃气设施建设、燃气设施安全运营和行业服务质量实施监督管理；督促燃气企业整治安全隐患；负责编报燃气管理等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一）负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统筹协调、组织调度和监督考核；指导并参与跨区域执法；落实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依法执法、规范执法和文明执法的相关要求；负责拆除违法建设和违法户外广告（招牌）的安全监管。

（十二）负责制定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业务培训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普法教育宣传工作。

（十三）负责组织制定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科技发

展和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5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4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天河分局、广州市天河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汽车队、广州市天河区公共卫生间管理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第一管理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第二管理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第三管理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第四管理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第七管理所、广州市天河区环卫监督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监督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车辆设备监督所、广州市天河区市容环卫收费所、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职工生活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9,42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50.5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12.5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8.2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359.0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55,330.69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114.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1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2.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557.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9,437.13	本年支出合计	47	59,431.6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575.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581.4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60,013.09	总计	50	60,013.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437.13	59,424.55	0.00	0.00	0.00	0.00	12.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0	5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39.84	3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84	3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66	1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66	1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08	1,35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9.08	1,359.0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437.13	59,424.55	0.00	0.00	0.00	0.00	12.5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882.57	88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51	47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331.05	55,323.58	0.00	0.00	0.00	0.00	7.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31.03	7,63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490.82	4,49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30.32	3,03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出	104.02	10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700.01	47,692.55	0.00	0.00	0.00	0.00	7.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700.01	47,692.55	0.00	0.00	0.00	0.00	7.47
213	农林水支出	114.00	1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437.13	59,424.55	0.00	0.00	0.00	0.00	12.59
21305	扶贫	114.00	1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14.00	1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2.21	2,557.10	0.00	0.00	0.00	0.00	5.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7.10	2,55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17	51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5.93	2,045.93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437.13	59,424.55	0.00	0.00	0.00	0.00	12.5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12	0.00	0.00	0.00	0.00	0.00	5.1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12	0.00	0.00	0.00	0.00	0.00	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431.66	11,265.29	48,166.3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0	0.00	50.5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84	0.00	39.84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39.84	0.00	39.84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66	0.00	10.66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66	0.00	10.66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29	0.00	8.2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	8.29	0.00	8.29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8.29	0.00	8.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08	1,35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9.08	1,35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2.57	882.57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431.66	11,265.29	48,166.38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51	476.5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330.69	7,349.11	47,981.5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31.03	5,294.93	2,336.1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490.82	4,490.82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	0.00	5.88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30.32	804.12	2,226.2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4.02	0.00	104.02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699.66	2,054.18	45,645.49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699.66	2,054.18	45,645.4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4.00	0.00	114.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14.00	0.00	114.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14.00	0.00	114.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431.66	11,265.29	48,166.38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7.10	2,557.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7.10	2,557.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17	511.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5.93	2,045.9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42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50.50	50.5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29	8.29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359.08	1,359.0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55,323.58	55,323.5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14.00	114.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0.00	1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2.00	2.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557.10	2,557.1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59,424.55	本年支出合计	52	59,424.55	59,424.5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59,424.55	总计	56	59,424.55	59,424.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424.55	11,265.29	48,159.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0	0.00	50.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84	0.00	39.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84	0.00	39.8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66	0.00	10.6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66	0.00	10.6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29	0.00	8.29
20701	文化	8.29	0.00	8.29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8.29	0.00	8.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08	1,359.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9.08	1,359.0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424.55	11,265.29	48,159.2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2.57	882.5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51	476.5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323.58	7,349.11	47,974.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31.03	5,294.93	2,336.10
2120101	行政运行	4,490.82	4,490.82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	0.00	5.88
2120104	城管执法	3,030.32	804.12	2,226.2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4.02	0.00	104.0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692.55	2,054.18	45,638.3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692.55	2,054.18	45,638.37
213	农林水支出	114.00	0.00	114.00
21305	扶贫	114.00	0.00	114.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424.55	11,265.29	48,159.2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14.00	0.00	114.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0.00	1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0	0.00	1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	0.00	1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0	0.00	2.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00	0.00	2.0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2.00	0.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7.10	2,557.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7.10	2,557.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17	511.1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5.93	2,045.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6.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5.89
30101	基本工资	1,077.85	30201	办公费	51.60
30102	津贴补贴	1,350.40	30202	印刷费	8.01
30103	奖金	17.3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78	30204	手续费	2.7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7	30205	水费	17.16
30107	绩效工资	858.21	30206	电费	55.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07	30207	邮电费	21.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3.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4.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46.12	30211	差旅费	1.7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1,014.95	30213	维修（护）费	35.4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13.49
30305	生活补助	0.94	30216	培训费	61.9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2
30307	医疗费	146.1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156.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551.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7.28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5.26
30313	购房补贴	2,045.93	30229	福利费	128.49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2.63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7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30.2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8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172.42		公用经费合计	1,092.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94.01	0.00	6,576.98	810.00	5,766.98	17.03	8,538.41	0.00	8,537.01	3,031.65	5,505.36	1.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总收入 60013.0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437.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9424.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636.74 万元，增长 27.0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追加了上缴市垃圾处理费；二是市城管委改变环卫作业车辆设备更新补充方式，由原直接调拨车辆设备，改为其下达经费，由区自行采购，增加了环卫作业车辆设备购置经费支出；三是为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增加道路冲洗频次相关经费；四是增加了各管理所队环卫作业人员及其人员经费；五是增加了执法辅助人员及其人员经费等支出；六是根据相关政策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经费；七是环卫作业车辆设备增加，相应地增加其运行维护费用。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12.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6 万元，下降 60.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燃气公司对各街道社区燃气管道推广工作补贴收入；二是市主管部门及区其他职能部

门直接拨款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总支出 60013.0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9431.6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265.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63.44 万元，增长 27.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执法辅助人员及其人员经费等支出；二是根据相关政策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经费。

2. 项目支出 48166.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23.18 万元，增长 26.6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追加了上缴市垃圾处理费；二是市城管委改变环卫作业车辆设备更新补充方式，由原直接调拨车辆设备，改为其下达经费，由区自行采购，增加了环卫作业车辆设备购置经费支出；三是为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增加道路冲洗频次相关经费；四是增加了各管理所队环卫作业人员及其人员经费；五是环卫作业车辆设备增加，相应地增加其运行维护费用。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9424.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424.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13047.74 万元， 增长 28.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追加了上缴市垃圾处理费。二是市城管委改变环卫作业车辆设备更新补充方式，由原直接调拨车辆设备，改为其下达经费，由区自行采购，增加了环卫作业车辆设备购置经费支出。三是为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增加道路冲洗频次相关经费。四是增加了各管理所队环卫作业人员及其人员经费。五是增加了执法辅助人员及其人员经费等支出。六是根据相关政策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经费。七是环卫作业车辆设备增加，相应地增加其运行维护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减少 411.00 万元， 下降 100.00%；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市没有下拨政府性基金预算，无预算安排，无支出。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9424.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424.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1312.95 万元， 增长 2.26%；主要变动情况：追加了上缴市垃圾处理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市没有下拨政府性基金预算，无预算安排，无支出。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39.84万元，主要用于对口扶贫和帮扶单位扶贫工作经费；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10.66万元，主要用于高校大学生培育工作专项经费和区总工会二次分配职工劳动竞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8.29万元，主要用于区委宣传部二次分配创文工作经费和市下达2015年第八批“两金”项目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退休（款）1,359.0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7,631.0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参公编制人员、雇员、等工资福利待遇，拆除违章建（构）筑物及市容环境整治等城管执法工作，垃圾分类、燃气管理检查、推广、宣传教育等经费；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47,692.5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环卫工人等工资福利待遇，区辖内市容环境卫生保洁整治工作，环卫设施更新、补充、建设、维护，办公和环卫业务用房的维修，公厕管养、垃圾清运和处理、市政道路清扫、冲洗保洁等经费；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114万元，主要用于精准扶贫相关经费；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10.0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春运工作经费；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2.00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建设奖励经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

改革支出（款）2,557.1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编制内人员和退休人员住房改革支出。

（三）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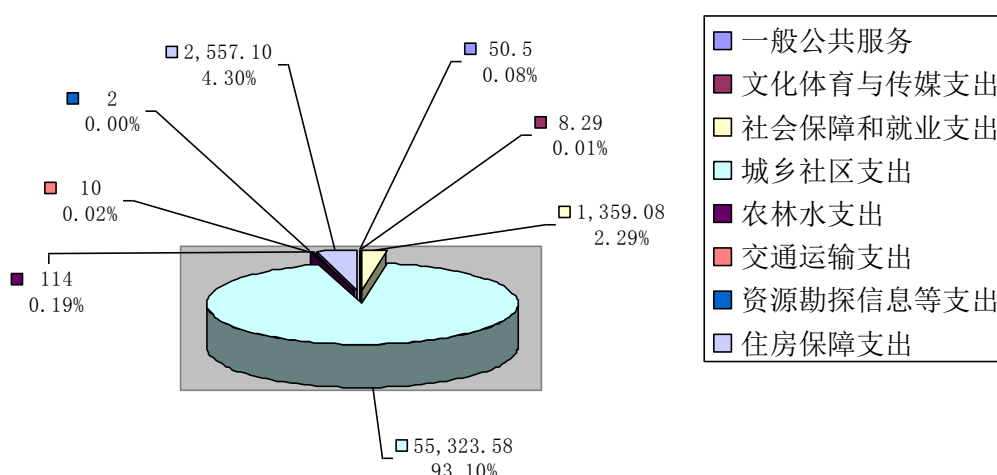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424.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047.74万元，增长 28.13 %。主要原因：一是追加了上缴市垃圾处理费。二是市城管委改变环卫作业车辆设备更新补充方式，由原直接调拨车辆设备，改为其下达经费，由区自行采购，增加了环卫作业车辆设备购置经费支出。三是为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增加道路冲洗频次相关经费。四是增加了各管理所队环卫作业人员及其人员经费。五是增加了执法辅助人员及其人员经费等支出。六是根据相关政策增加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经费。七是环卫作业车辆设备增加，相应地增加其运行维护费用。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0.50万元，占0.08%；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8.29万元，占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59.08万元，占 2.29 %；城乡社区支出（类）55,323.58万元，占 93.10 %；农林水支出（类）114万元，占0.19%；交通运输支出（类）10万元，占 0.02 %；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2万元, 占 0.003 %; 住房保障支出(类) 2,557.10万元, 占 4.30 %。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图表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8,111.60万元, 支出决算59,424.55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39.84万元, 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天河区协作办二次分配拨入经费, 主要用于对口帮扶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和区属各帮扶单位扶贫工作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10.66万元, 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区其他职能部门二次分配拨入经费,

主要用于高校优秀大学生培育工作专项经费和职工劳动竞赛经费等。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支出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8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区委宣传部二次分配拨入经费,主要用于创文工作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88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6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等。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47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1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等。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49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0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等。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5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强规范信息平台建设管理工作,减少维护费用。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3,03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3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拆除违章建(构)筑物经费因施工任务完成与财政评审结算时间存在差异,造成结算滞后。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10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0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了二次分配给街道社区居委会燃气管道推广工作经费。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47,69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上缴市垃圾处理费，退回市下达2017年环卫设备购置预拨款差额。

(1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114.00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区扶贫办二次分配拨入经费，用于精准扶贫相关的工作经费。

(1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支出1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其他职能部门二次分配拨入经费，用于保障春运工作经费。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支出2.00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区安全监管局二次分配拨入经费，用于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建设奖励。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511.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2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等。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2,04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03%。预决算产生差异

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增等（含清算以前年度购房补贴差额）。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1,265.2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72.42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826.2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46.12万元；公用经费1,092.87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075.89万元、其他资本性16.98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减少411万元，下降100%。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支出，年初无预算安排。

三、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538.41万元，完成预算6594.01万元的129.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537.01 万元，完成预算 6576.98 万元的 129.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40 万元，完成预算 17.03 万元的 8.20%。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市城管委改变环卫作业车辆设备更新补充方式，由原直接调拨车辆设备，改为其下达经费，由区自行采购，增加了环卫作业车辆设备购置经费支出。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391.54 万元，增长 38.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2394.63 万元，增长 39.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3.08 万元，下降 68.7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情况：无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一是市城管委改变环卫作业车辆设备更新补充方式，由原直接调拨车辆设备，改为其下达经费，由区自行采购，增加了本部门环卫作业车辆设备购置经费支出；二是环卫作业车辆增加，相应地增加了车辆运行维护费用；三是由于日产垃圾量的不断增长，从而造成垃圾运输车辆运行维护费用也相应增加；四是增加环卫作业车辆运行频次，车辆运行维护费用也相应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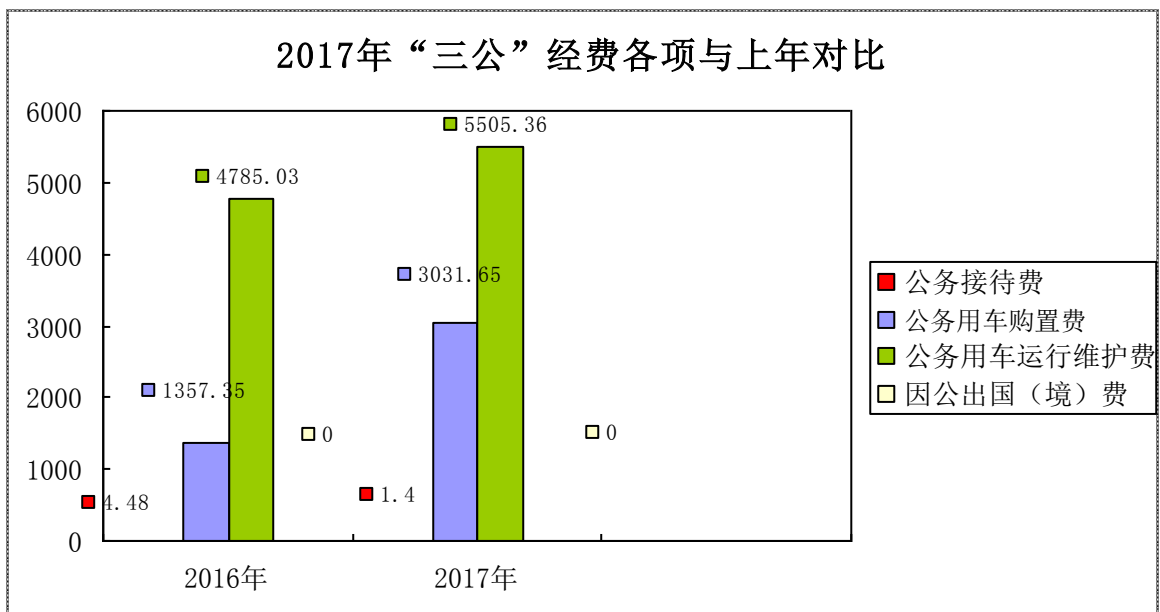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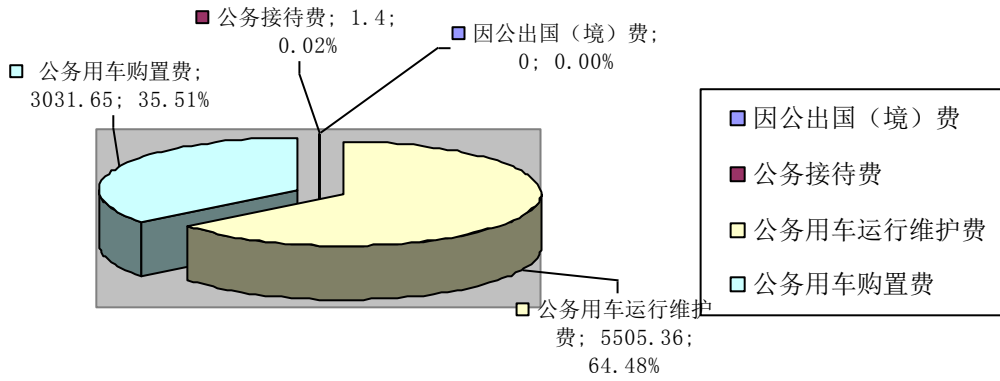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537.01 万元，占 99.98%；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 万元，占 0.0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537.0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031.65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18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505.36 万元，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14 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64 辆，主要用于 8 辆公务用车、78 辆执法执勤用车、17 辆市容环卫巡查和后勤保障车辆、561 辆环卫作业专业用车（包括：垃圾运输车、洒水车、抽粪车、扫路车、重度污染洗扫车、下水道疏通车、高压清洗车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 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求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餐饮、交通等。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14 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5 次，接待人数共 147 人，主要包括来宾餐饮、车辆租用费用等。

2017年“三公”经费支出结构图



(三)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

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2017年度会议费决算14.70万元,完成预算22.35万元的65.77%,比上年减少1.87万元,下降11.2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规范会议费用支出,压缩召开会议规模和次数。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1、区城管执法分局召开阶段性总结暨创文工作总结会议历时2天,参会人数94人,共支出5.38万元,占会议费36.60%,其中:房租费1.70万元,餐费1.78万元,会议服务费1.04万元,租车费0.8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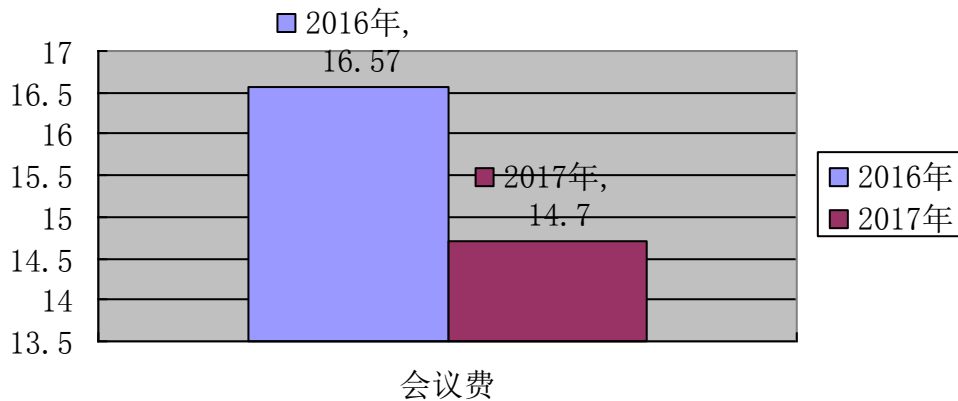
2、区城管执法分局召开2016年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总结大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96人,共支出5.28万元,占会议费35.91%,其中:场地租用费0.77万元、房租费1.82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0.58万元、租车费用0.48万元、餐费1.63万元。

3、城管局召开半年工作总结会议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40人,共支出2.39万元,占会议费16.26%,其中:房租费0.77万元,餐费0.79万元,会议服务费0.46万元,租车费0.38万元。

4、市城管委暨天河区召开河涌整治现场会议历时半天,参会人数185人,共支出0.86万元了,占会议费5.85%,其中:现场会背景制作0.46万元,租车费0.36万元,矿泉水0.04万元。

5、参加区交通安全工作总结会议历时2天,参会人数2人,共支出0.12万元,占会议费0.08%,其中:会议费0.12万元。

2017年会议费与上年对比图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4.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50 万元，增长 7.8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核算方式改变，基本支出中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了原项目支出安排的培训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08.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956.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51.2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7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2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64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5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 3 辆（综合保

障业务用车)、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7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61 辆(环卫作业车辆:垃圾运输车、洒水车、抽粪车、扫路车、重度污染洗扫车、下水道疏通车、高压清洗车等)、其他用车 1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局属事业单位市容环卫巡查和后勤保障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1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详见附件)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五)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1,657.82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1,657.82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罚没收入 1,485.51 万元,占 89.61%,包括一般罚没收入-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485.5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7.96 万元,占 10.13%,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2.63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48.21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2.63 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4.32 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0.18 万元;其他收入 4.35 万元,占 0.26%,包括其他收入 4.35 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 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 理已缴财政专户 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1,657.82	1,657.82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	0	
.....			
二、专项收入	0	0	
.....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0	
.....			
四、罚没收入	1,485.51	1,485.51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485.51	1,485.51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	
.....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7.96	167.96	
利息收入	2.63	2.63	
其他利息收入	2.63	2.63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65.33	165.33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48.21	148.21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2.63	2.63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4.32	4.32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0.18	10.18	
七、捐赠收入	0	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0	
九、其他收入	4.35	4.35	
其他收入	4.35	4.35	
其他收入	4.35	4.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室)人大事务支出(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人大事务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以外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群众团体事务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组织事务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文化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

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城乡社区管理事务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扶贫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有明确规定的公路水路运输以外其他用于公

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反映安全生产信息、法律、技术、宣传等六大支撑体系运行维护、安全监察、监管、立法、课题、办事处房屋物业、监察设备仪器维修、事故处理等项目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反映政府对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及民间非营利组织的补贴。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有明确规定的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各类手续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支出。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

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退职（役）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退职人员的生活补贴，一次性支付给职工或军官、军队和军籍退职职工、运动员的退职补助，一次性支付给军官、文职干部、士官、义务兵的退役费，按月支付给自主择业的军队转业干部的退役金。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医疗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以及按国家规定资助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和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业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职工探亲旅费、退休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对农户的生产经营补贴、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改基金。

附件：

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7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78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78 项，公开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我局预算管理的发展，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积极的作用。

年中，组织对 5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17 项，监控覆盖率 100 %，共涉及资金 42,590.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7.34%，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17 项、资金 42,590.8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主体，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今年组织对 2017 年度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3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3.85%，共涉及资金 4,199.66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3 个，共 4,199.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61%； 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

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 3 个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符合本部门职能和我区的实际情况，基本上能做到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制定的绩效指标体系完善，全面地反映了实际工作的情况，项目管理规范，项目产出和效益理想。在财务管理方面，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专款专用，财务资料真实完整，预算资金全部到位。其中，区城管局卫生间管理所公厕管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厕管养项目自评得分为 96.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20.35 万元，执行数为 2,40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项目负责单位确保每天对公厕开展有效保洁，制定对公厕进行消杀蚊虫的计划并实施；二是对公厕化粪池的抽粪工作、业务车安全监测和公厕设备设施维护保养确定时间表并认真执行时间表的安排等。努力提高公厕卫生管理和服务水平，创造天河区良好的生态和人居环境，促进城市精神文明与生态环境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公厕保洁质量需要继续提高；二是公厕保洁员的业务水平要提升和

用电安全意识要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公厕卫生保洁质量监督，质量监督与细化后的工作考核制度相结合，确保公厕卫生保洁质量有所提高；二是规范人事管理，做好人员配置，根据拟定的招聘公厕保洁员计划，逐步增加公厕保洁员数量，在人员配备方面为公厕管养的提档升级工作做好准备，增加公厕养护人员业务培训和安全教育次数。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区城管局环卫工作服装及用品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市城市管理环境卫生作业人员工作服装发放和管理规定》，广州市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环卫设施管养，生活垃圾和粪便收集、运输及处置，公共厕所管养，水域漂浮垃圾清捞保洁等环境卫生作业的人员，应按规定穿着工作服装。为确保环卫行业服装统一，市城管委要求全市环卫工作服必须按全市统一的标准和款式。

每年我局都对环卫工人的工作服装进行政府采购，为局属保洁所，卫管所，汽车队统一配置环卫工作服装。根据天河区政府常务会议（八届 132 次〔2015〕24 号）决定，全区每名环卫工人每年配 6 套环卫工作服装，其中春夏装 3 套，秋冬装 3 套。

2017 年区城管局属下单位环卫工人共 3,242 人，每人采购

6套环卫工作服装，由于环卫工人流动性较大，新招及流失环卫工人服装需求2,000套，共计划采购环卫工作服装21,452套，其中春夏装10,726套，秋冬装10,726套。

我局参照2015年度市城管委中标单价作为我局采购环卫工作服的最高限价，春夏装预算单价115元/套，采购数量10,726套，预算经费1,233,490元；秋冬装134元/套，采购数量10,726套，预算经费1,437,284元，预算经费合计2,670,774元。

环卫工作服装采购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实行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2017年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春夏装10,726套，中标单价108元/套，经费1,158,408元；采购秋冬装10,726套，中标单价125元/套，经费1,340,750元；费用合计2,499,158元。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7年区城管局环卫工作服装及用品经费项目年初预算405.71万元，根据区财政局的意见，街道环卫工作服装改由各街自行购买，调减街道环卫服装经费预算147.24万元，实际年度预算经费258.48万元。

2017年区城管局环卫工作服装及用品经费项目实际支出255.97万元，其中环卫工作服装支出249.92万元，临工劳保用品等费用支出6.05万元；经费结余2.51万元。

2017年区城管局环卫工作服装及用品经费项目预算完成率99.03%。

二、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

为局属单位 3,242 名环卫工人每人统一配置 6 套环卫工作服装，确保环卫工人服装统一率 100%。环卫工人着装无明显陈旧服装。展现环卫工人良好的仪表和精神面貌，树立环卫行业形象，与国家中心城市核心城区地位相匹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环卫工人服装统一规范。2017 年我局为局属保洁所，卫管所，汽车队的环卫工人统一配置 6 套环卫工作服装。按市城市管理委员会规定样式、面料、颜色、质量标准，并统一以招标形式确定制作单位和工料价格。

二是树立行业优良形象。通过加强对环境卫生作业人员工作服装着装管理，环卫从业人员着装保持服饰整洁，环卫作业时操作规范，行为举止端庄、文明礼貌。

三是为环卫工人增加环卫工作服装数量。为关心关爱环卫工人，提升环卫工人形象，我区环卫服装由原来 4 套/年/人，额外增加 2 套环卫工作服装，增加到 6 套/年/人。足额保障工人服装，确保了环卫工人无明显陈旧工装。

四是加强履约监管把控质量。中标后要求中标人提交有资质的专业纤维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同时加强与中标人的沟通及时送货、保质保量完成。对冬装部分不合格的产品予以退货换货。

五是加强工人服装管理。局机关、所队多次开会强调，禁止工人袒胸露怀，要文明衣着注重形象，同时深入到路面进行检查教育纠正。

三、存在问题

一是规范着装管理难度大。由于环卫工人工作方式主要涉及体力劳动，部分作业工人在作业场所或者其他公共场所披衣敞怀、挽衣袖、卷裤腿，存在不文明着装的问题。二是环卫工作服装的制作面料由市城管委统一规定技术参数，且价格低廉。环卫工人反映环卫工作服装的制作面料在舒适性和透气性方面不足，希望能选取更具舒适性和透气性的服装面料。

四、相关建议

一是继续加强环卫工人着装的统一规范管理，抓好环卫工人的仪容仪表，树立行业优良形象；二是按统一样式，选取更优质的服装面料，提高环卫工作服装的舒适性和透气性，使环卫工作服装与环卫工人作业场所和作业方式更适应。三是进一步加强后续履约监管，确保按进度，保质保量供货送货。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由区财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环卫车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关费用（配件费、车辆润滑油及 LNG 气体费）方面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1,373.6 万元。其中，主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要如下：

“区城管局环卫车队采购车辆零配件及润滑油等”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专用产品供货商采购环卫特种车辆及设施设备零配件、润滑油及 LNG 气体等。在供货专用产品的同时，供货商需提供产品供应的售后服务。

②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 1,373.6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373.50 万元,实际支出率 99.99%。

(2) 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保证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主次干道干净整洁,促进我区垃圾运输服务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提高城区环境卫生的服务管理水平,提升城市文明形象。创造天河区良好的生态和人文居住环境,促进城市精神文明与生态环境建设,维护环卫工人队伍稳定。给市民和旅游者提供舒适的居住和旅行环境,打造良好的天河区总体形象和投资环境。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实现预算绩效目标,获得各方面满意;立足岗位与职能,取得多项技改小成果;积极推进垃圾分类环保措施,得到上级部门的肯定。

一是日机械化清扫、冲洗次数指标,年初预计指标值是 2 次/日,实际完成值 2 次/日,完成率 100%。

二是日清运垃圾量指标,年初预计指标值 2,200 吨/日,实际完成值 2,315 吨/日,完成率 105.23%。

三是日出动车次指标,年初预计指标值 750 次/日,实际完成值 760 次/日,完成率 101.33%。

四是生活垃圾分类运输率指标,年初预计指标值 9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11.11%。

五是车辆管养完好率指标，年初预计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六是保障机动车道的洁净指标，年初预计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七是公众服务满意度指标，年初预计指标值 90%，实际完成值 95%，完成率 105.56%。

（3）存在问题：

- 1、部分绩效目标设置欠合理。
- 2、合同履约意识有待加强。
- 3、库存产品偏多，库存资金余额偏大。
- 4、采购产品验收标准有待细化。

（4）相关建议：

- 一是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深度融合项目预算管理。
- 二是增强合同履约意识，规避经营风险。
- 三是逐步减少库存，充分发挥财政资源绩效。
- 四是制定适宜考核标准，加强对供货产品及售后服务的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59,424.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424.5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7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59,424.55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102.2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424.55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精益求精提升保洁作业,统筹兼顾推进城市管理综合协调工作上新台阶。强制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有序推进管道燃气三年提升工作。不遗余力查处各类违法行为。		加大对河涌保洁设备的投放,新增清捞船20多艘(只)安装设置一批拦截网(带)。安装设置拦截网、拦污带15套,安装铁网拦截装置20多套,设置河涌保洁船停靠码头1个,改进自制一批实用的清捞工具200余件;累计参加大清洁行动人数达2.8万多人次。对城市出入口、地铁出入口、学校周边、高快速路两侧及桥下空间、河涌两岸进行了专项整治、重点整治。对整治的500多个垃圾收集点的管理进行督查,同时取消主次干道路边垃圾桶点60多个共翻新公厕15座。新增环卫保厕所3座,升级改造农厕3座。自行研制春运保障便民公厕2座。确定强制分类实施单位585个,全区分类出餐厨垃圾约2.23万吨,有害垃圾约9.19吨,统一清运餐饮垃圾约2.78万吨。截至10月31日,我区累计完成新覆盖居民用户5377户,完成率为102.67%,非居民用户完成点火136户,完成率107.09%;完成红线外新建管道3.46公里,完成老旧危管网整治27.851公里。依法处理违反城市管理法规的各类违法行为近12万宗,实施教育警告和现场纠正10.85万宗,立案处罚3243宗、罚款1240.8446万元(其中简易程序案件1400宗、罚款48710元,一般程序1843宗、罚款12359736元);实施强制措施中扣押财物342宗,其他强制措施(拆除)2197宗,清拆面积715497m ² (其中清拆历史违法建设1324宗,拆除面积587094.4m ² ;拆除新发生的违法建设873宗,拆除面积128402.6m ²)。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有序推进环卫保洁工作,不断提升保洁水平,着力加强河涌环境综合治理		严格按照环卫作业标准做好环卫保洁工作,不断提高环卫作业水平,推动城市管理工作上新台阶,重点加强河涌环境综合治理。一是改变河涌保洁模式。二是河涌保洁设备和设施提档升级。三是安装设置一批拦截网(带)。四是临时组建天河水域保洁机动中队。五是积极		45,263.87

		开展“洗河”大会战。加强辖区水渠、水沟和水塘等小微水体的保洁，河涌水面保洁质量大幅提升。	
2	强制推进生活垃圾分类	一是制定创建方案。为样板小区投入 26 万元购置宣传用品和专用垃圾袋，增加配置 100 个分类垃圾桶。二是优化分类收运体系建设，全区共设置有害垃圾临时贮存库 1 个，有害垃圾收运线路 2 条，餐厨垃圾收集点 257 个，餐厨垃圾收运线路 14 条，完善有害垃圾、餐厨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持续开展餐饮垃圾统一收运工作，设立餐饮垃圾统一收运点 109 个，共有 270 家餐饮企业签订了收运协议加入收运工作。全区分类出餐厨垃圾约 2.23 万吨，有害垃圾约 9.19 吨，统一清运餐饮垃圾约 2.78 万吨。	455.36
3	有序推进管道燃气三年提升工作。	累计完成新覆盖居民用户 5377 户，完成率为 102.67%，非居民用户完成点火 136 户，完成率 107.09%；完成红线外新建管道 3.46 公里，完成老旧危管网整治 27.851 公里。	23.15
4	查处各类违法行为	依法处理违反城市管理法规的各类违法行为近 12 万宗，实施教育警告和现场纠正 10.85 万宗，立案处罚 3243 宗、罚款 1240.8446 万元(其中简易程序案件 1400 宗、罚款 48710 元，一般程序 1843 宗、罚款 12359736 元)；实施强制措施中扣押财物 342 宗，其他强制措施（拆除）2197 宗，清拆面积 715497 m ² （其中清拆历史违法建设 1324 宗，拆除面积 587094.4 m ² ；拆除新发生的违法建设 873 宗，拆除面积 128402.6 m ² ）。	2,745.78